

证券代码：870544

证券简称：迪浪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广东迪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1月28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现场会议 □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11月2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姚秉浪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全体成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姚秉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

关规定，经股东提名，董事会拟推荐姚秉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本次选举为换届选举，上述候选人为连任提名。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况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阙永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股东提名，董事会拟推荐阙永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本次选举为换届选举，上述候选人为连任提名。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况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梁建铨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股东提名，董事会拟推荐梁建铨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

本次选举为换届选举，上述候选人为连任提名。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况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马炎秀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股东提名，董事会拟推荐马炎秀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本次选举为换届选举，上述候选人为连任提名。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况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姚翰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股东提名，董事会拟推荐姚翰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本次选举为换届选举，上述候选人为连任提名。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

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况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胡铁柱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股东提名，董事会拟推荐胡铁柱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本次选举为换届选举，上述候选人为连任提名。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况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章程规定，董事会拟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召开日期：2025 年 12 月 18 日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《广东迪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迪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1 日